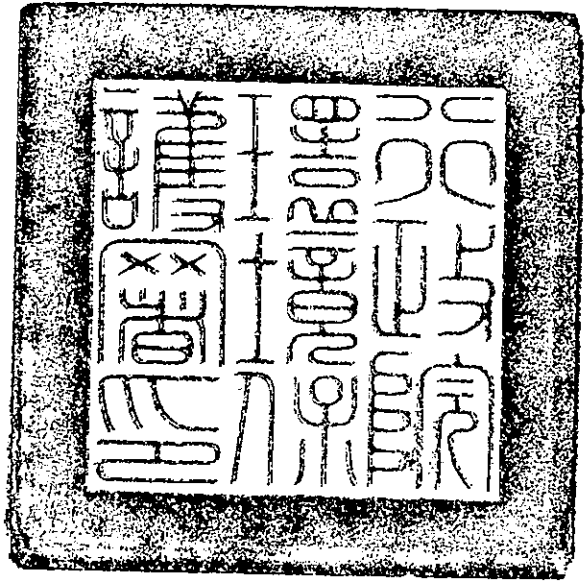
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8 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授檢字第 1070007004 號



主旨：訂定「水中可氯丹檢測方法—氣相層析儀／電子捕捉偵測器法（NIEA W660.51B）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二月十五日生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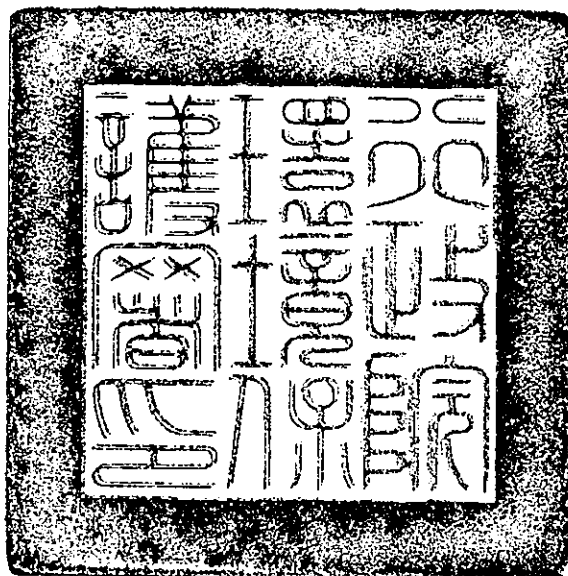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十條第三項。

公告事項：方法內容詳如附件。

署長 李應元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8 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授檢字第 1070007005 號



主旨：廢止「水中可氣丹檢測方法—氣相層析儀/電子捕捉偵測器法 (NIEA W660.50B)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二月十五日生效。

依據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十條第三項。

署長 李應元